

证券代码：872966

证券简称：环科股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补充签订 2018-2019 年度《委托管理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2017 年 6 月 1 日，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受成都市城市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市城管委”）委托管理长安垃圾填埋场，并经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环境集团”）授权，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与市城管委签订了《委托管理协议》，委托运营管理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，暂定一年。合同期限具体至《成都市长安垃圾填埋场特许经营权出让协议》签订后自动终止。

为确保填埋运营费用的顺利拨付，经与市城管协商一致，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续签了下一年度即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《委托管理协议》，作为委托管理费用的支付依据，委托管理费用 6900 万元/年。

#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上述《委托管理协议》涉及金额已达到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标准。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审议签订 2018-2019 年度〈委托管理协议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##### （三）合同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合同的生效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，不需要征得债权人同意，不

需要经过第三方同意。

## 二、协议相对方情况

市城管委为成都市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政府行政主管部门，负责监督管理餐厨垃圾、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的排放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置以及建筑垃圾的排放、运输和消纳处置。

## 三、协议主要内容

市城管委将长安垃圾填埋场的全部资产（包括土地、房屋构筑物、机具设备等，不含粪渣厂区）和运营管理权委托公司进行全权管理，负责长安垃圾填埋场的所有日常经营管理及对外事务。委托费用为 6900 万元/年，受托期间产生的税费按实结算，由市城管委承担。

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作为从事环保基础设施运营的专业公司，具备丰富的固废处置经验，续签长安垃圾填埋场《委托管理协议》后，公司将持续加强日常运营管理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，提高公司固废处置运营技术水平及在环保领域的影响力。

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2018-2019 年度《委托管理协议》。

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